

国家文物局

文物保函〔2022〕163号

国家文物局关于明北京城城墙遗存左安门值房 修缮方案的批复

北京市文物局：

《北京市文物局关于明北京城城墙遗存——左安门值房修缮工程方案的请示》（京文物〔2022〕19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我局原则同意所报方案。

一、对方案提出以下修改意见：

（一）深化现状勘察。深化对值房屋面、木基层及外墙残损范围及成因勘察，补充病害照片，明确各构件残损量；甄别各类裂缝的性质和原因；补充勘察现有排水管线，进一步明确积水原因。

（二）优化设计方案。屋面应以局部查补为主，不同意整体挑顶修缮；补充说明对明间两侧四架梁支顶的必要性；注意核实部分檩条修缮措施，加强针对性；细化石构件修缮材料及工艺，砖石构件风化、碎裂但不影响结构和使用的，应现状保留；优先考虑疏通现有排水系统，不宜全面重做。

（三）结合后续使用功能定位，做好与装修、管线等相关改造工作的衔接，避免二次扰动。应加强周边交通震动对于文物的影响监测。

二、具体方案由你局指导有关单位按照上述意见修改、完善并经你局批准后实施。

三、施工前请你局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工地现场布置管理、岗前培训、围挡和支护等各项准备工作。施工中请加强协调和项目监管，及时开展项目检查，督促项目管理单位和方案设计单位加强施工全过程指导，督促项目施工单位严格遵守文物保护单位相关法律法规、标准规范要求，做好施工组织管理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确保项目质量和文物、人员安全。

四、项目竣工后，由你局按照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文物保护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管理暂行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严格做好项目竣工验收工作。

五、请你局切实加强管理，督促、指导相关单位做好保护后相关文物的日常养护工作，及时发现和排除隐患，确保文物安全。

此复。



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